

评价机构	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	资质证号	APJ-（粤）-015
项目名称	江门市新江煤气有限公司古井供应站安全现状评估报告		
委托单位	江门市新江煤气有限公司		
项目类别	安全现状评估		

项目简介：

江门市新江煤气有限公司古井供应站（以下简称“古井供应站”或“该供应站”）成立于2015年10月20日；隶属于江门市新江煤气有限公司的瓶装液化气销售服务点之一，最大液化石油气储存量为6m³，属于瓶装液化石油气II类供应站；地址：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竹乔龙乔林村3号；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；负责人：周枫；经营范围：【燃气经营（凭有效的《燃气经营许可证》经营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】。

古井供应站于2015年10月20日取得江门市新会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705MA4UJ5RY95；于2021年7月12日取得江门市新会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核发的燃气经营许可证，证书编号：粤建燃证字07-X0001-X01号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。

通过对古井供应站液化石油气储存场所现状的评估，找出并分析古井供应站液化石油气储存过程中存在的危险、有害因素及其危险有害程度，对储存过程中各环节潜在的危险性进行定性、定量的分析；评估发生危险、危害的可能性、危险等级与可接受程度，对存在的隐患和不足提出整改意见和对策措施，为古井供应站经营、储存及安全管理提供科学依据，并为古井供应站向主管部门备案申请提供依据。

项目组长	林毅峰
项目组成人员	文明、韩效栋
报告审核人	谢雄英
过程控制负责人	潘杰
技术负责人	刘海军
现场调查情况	勘查了该供应站周边环境及瓶库内部的布置情况、查看安全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资质证书、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设施器材检测报告等。

评价结论：

根据《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》（GB51142—2015）及《燃气系统运行安全评价标准》（GB/T 50811-2012）等相关要求，对江门市新江煤气有限公司古井供应站进行安全评价可知，古井供应站的得分为80.06，得出评价结论：安全条件符合运行要求，需加强日常管理和维护，逐步完善安全条件。古井供应站应按照检查表的要求，逐步完成相关扣分项目的整改，并完善本报告第六章中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，确保供应站安全运行。

现场照片：



项目负责人照片 现场检查日期：2021/11/15

瓶库